

產業經濟學系學士班必修科目替代方式

說明：

一、因應 114 學年度產業經濟學系與經濟學系整併為經濟學系，自 114 學年度起陸續停開必修科目，為使學生能夠順利畢業，部份尚未修習或已修習但不及格之學生，在課程停開後，將依下表方案替代。

二、替代科目如下表：

必修科目				替代科目					備註
科目名稱	科目代號	年級	學分數	開課單位	科目名稱	科目代號	年級	學分數	
經濟學	B0302	一	2/2	經濟系	經濟學	B0302	一	2/2	1. 114 學年度起 2. 「經濟學」和「進階經濟學」需同時修習。
經濟學的應用(一)	B1591	一	1/0	經濟系	進階經濟學	B1593	一	1/1	
經濟學的應用(二)	B1592	一	0/1	經濟系					
貨幣銀行學	B0263	二	2/2	經濟系	貨幣銀行學	B0263	二	2/2	1. 115 學年度起 2. 2 擇 1
				財金系	貨幣銀行學	B0263	二	2/2	
個體經濟學	B0130	二	3/3	經濟系	個體經濟學	B0130	二	3/3	1. 115 學年度起 2. 缺修上學期者，得修習經濟學系或財務金融學系或國際企業學系經貿管理組開設之「個體經濟學」替代。 3. 缺修下學期者，僅得修習經濟學系開設之「個體經濟學」替代。
				財金系	個體經濟學	B0130	二	3/0	
				國企系經管組	個體經濟學	B0130	二	3/0	
總體經濟學	B0373	二	3/3	經濟系	總體經濟學	B0373	二	3/3	1. 115 學年度起 2. 缺修上學期者，得修習經濟學系或財務金融學系或國際企業學系經貿管理組開設之「總體經濟學」替代。 3. 缺修下學期者，僅得修習經濟學系開設之「總體經濟學」替代。
				財金系	總體經濟學	B0373	二	3/0	
				國企系經管組	總體經濟學	B0373	二	0/3	

必修科目				替代科目					備註
科目名稱	科目代號	年級	學分數	開課單位	科目名稱	科目代號	年級	學分數	
財政學	B0146	三	2/2	經濟系	公共經濟學	B0547	三	2/2	116 學年度起
計量經濟學 導論	B0125	三	2/0	經濟系	計量經濟學原理	B0727	三	3/0	1.116 學年度起 2.2 擇 1 3.替代後多餘之學分可承認為本系選修學分。
				財金系	計量經濟學	B0124	三	3/0	
計量經濟學	B0124	三	0/2	經濟系	應用計量經濟學	B0556	三	0/2	116 學年度起
產業經濟學 導論	B1400	三	3/0	經濟系	管理經濟學	(暫無)	二	0/3	1.116 學年度起 2.2 擇 1
				經濟系	產業經濟學	(暫無)	三	3/0	
高等產業經濟學	B1401	三	0/3	經濟系	網路經濟學	(暫無)	(暫無)	3/0	1.116 學年度起 2.3 擇 1
				經濟系	環境經濟學	B0370	四	0/3	
				經濟系	個體經濟專題(一)	(暫無)	(暫無)	0/3	
國際金融	B0202	三	3/0	經濟系	國際金融	B0202	三	3/0	1.116 學年度起 2.修習國企系經管組開設之「國際金融」需修習上下學期才能替代，替代後多餘之學分可承認為本系選修學分。
				國企系經管組	國際金融	B0202	三	2/2	
國際貿易理論與政策	B0219	三	0/3	經濟系	國際貿易理論	B0218	三	3/0	116 學年度起 1.116 學年度起 2.修習國企系經管組開設之「國際貿易理論與政策」需修習上下學期才能替代，替代後多餘之學分可承認為本系選修學分。
				國企系經管組	國際貿易理論與政策	B0219	三	2/2	

必修科目				替代科目					備註
科目名稱	科目代號	年級	學分數	開課單位	科目名稱	科目代號	年級	學分數	
管制經濟學	B0475	四	3/0	經濟系	系內選修科目				1.117 學年度起 2.替代科目以「管制經濟學」為優先，若「管制經濟學」未開課，再以其 他選修課程替代。 3.由選修科目補足學分
產業分析實 作	B1718	四	3/0	經濟系	經濟分析實 作	(暫無)	四	3/0	1. 117 學年度起 2.經濟系 117 學年新設 課程

三、本案通過後，產業經濟學系 113 學年度(含)前入學新生適用。

四、本案業經產業經濟學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(114.1.2) 通過。